

试论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和理论体系

雷 洪 范 洪

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界定,是对纷繁复杂的社会客体现象所作的一种区分,它是社会学学科存在的基础,也是与其它各门社会科学相区别的基础。社会学的理论,是对复杂社会现象的一种系统认识,它是社会学学科的主体和主要标志。本文就我们学习、研究和教学的体会,试图对界定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原则、内容,社会学理论的总体模式、主要内容、特点等发表一点肤浅的见解,与社会学同行们商榷。

一、科学界定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基本原则

我们认为,科学地界定和表述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应当依据一些基本的科学原则,主要包括: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必须是客观的。社会学所确定的研究对象客体,必须是社会中客观存在、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现象(客观的内容、客观的形式、客观的规律等)。这种现象客体作为社会学的研究对象,从根本上说不在于人们主观是否已经认识或认识的程度(但这不是否认在确定学科研究对象上人们的认识因素),而在于它是否客观存在。现象客体的客观性是社会学研究对象乃至社会学学科本身的科学性的基础。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必须是特殊的。社会科学是人类研究自身及社会的科学,其每一门学科都只是研究社会客体中的某一领域、某一方面、某一阶段、某一过程、某一运动形式、某一规律等,总之是研究从某一角度所区分的某种社会现象,而不是社会的全部内容。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这就是社会科学每一门学科的特殊性。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必须具有这种特殊性,它研究从某一特定角度所区分的社会中的某种特定现象及规律,其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能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研究对象相区别。首先,从认识人类社会的角度来看,应该肯定社会学是关于人类社会“横面”状态的科学,而不是关于人类社会“纵面”状态的科学,其研究对象客体主要不是社会的历史现象或历史过程(这并不是否认社会学包括对社会共同体运动、变迁现象及其规律的研究),因而任何从历史的角度,从社会历史过程的角度来区分和界定社会学研究对象的认识,都是不妥的。其次,从社会科学学科领域的角度来看,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研究对象客体不能是完全等同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们是并列的,否则就失去社会学作为一种学科的意义。但是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研究对象客体可以是部分相同或部分重叠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们是交叉的。否则就会否定人类社会自身的整体性。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必须是能够用理论去表述的。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客观存在的社会现象,因而是可以认识的现象客体。但是,这些现象客体不仅仅是社会的个别现象、表面现象

象、偶然现象，而还有社会的一般现象、本质现象、必然现象。那么，社会学对这些现象客体的认识不能仅仅停留在感性认识上，而必须是理性的，是必须用深刻的、系统的理性认识——理论去表述的。社会学研究对象客体的一般性、本性质、必然性，是建立社会学理论的科学基础，是社会学学科研究对象与理论体系之间的必然联系。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必须是要用特定的方法来研究的。社会学不仅有其特殊的学科对象客体，而且有其研究学科对象客体的特殊方法。这些特殊的研究方法与对研究对象客体的认定直接有关，也是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之间的重要区别，特别是对社会学对象客体与其它社会科学对象客体相同部分进行不同研究的根本区别。因此，在确定和表述社会学研究对象客体时，应尽可能包括（简明）确定和表述其对对象客体所作研究的方法上的特殊性。

确定社会学研究对象客体的思维过程和表述方式必须是逻辑的、辩证的。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客体虽是客观存在的，但人们对其在主观上的认识和描述却往往存在差异，这种差异与人们思维过程和表述方式直接有关。我们认为，确定和表述社会学研究对象的过程，是人们的主观意识对复杂的社会现象客体进行区分、比较、归纳、抽象、推论和表述的过程，其本质上是人们的思维过程。这个过程必须遵循思维的形式逻辑规律和辩证逻辑的规律，以保证所确认的研究对象客体的准确性，避免出现使对象客体自身的不一致，对象客体与研究方法的不一致，对象客体与理论体系的不一致等问题。

确定社会学研究对象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必须是科学的。一门社会科学学科的研究对象客体，是从复杂的社会现象中区分出来的特定现象。人们对任何现象的认识都是以一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为指导的，因而对每一门社会科学学科研究对象的区分和确定，必然是以一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为根本观点和方法的。科学的社会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非指某些被称为“历史唯物主义”的教科书）世界观和方法论作为根本观点和方法，在承认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承认社会自身运动、变化的基础上来区分和确定其研究对象。这是科学的社会学与社会学中的一切唯心主义观点的一个重要区别。

如果遵循上述的原则来区分、确定和表述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就保证了作为一门社会科学的对象客体的科学性，即学科对象的客观的、一般的、本质的、必然的社会现象客体；学科对象的特殊的现象客体和特殊的研究方法；确定研究对象客体的逻辑的、辩证的思考、推论和唯物主义的社会历史观、社会历史的辩证法。

二、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内容及意义

基于上述基本原则，我们认为：社会学是从变动的社会整体出发，以多种角度和多种层次综合研究人们的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为内容的社会整体的形式、模式、组成、构成、运动和规律，及社会各方面（或各种社会活动、社会关系）之间相互性的科学。我们认为这一表述基本上清楚地区分和确定了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内容，表明了其意义。

第一，界定了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客体。首先，社会学以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为研究的内容，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是社会共同体的物质内容，是客观存在的、可以作为认识对象的现象客体。其次，从某种意义上说，社会科学的学科都在研究人们的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社会学研究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或社会共同体），是研究其存在的形式、总体模式、组成状况、结构状况、运动形态状况这一系列现象中的规律，及各种社会活动、社会关系（或社会

各方面)之间的关系,这是社会学区别于其它社会科学的特殊的对象客体。再其次,作为社会学研究对象客体的社会共同体的形式、模式、组织构成、运动、规律及相互性,是现代任何社会共同体(包括不同社会形态、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地区)中共同存在的普遍现象,因而是社会共同体的普遍的、本质的、必然的现象,这一对象客体是建立社会学理论体系的客观基础。最后,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有其层次和结构。关于社会的整体——由个人组成社会的过程及规律,社会各部分构成状况及规律,社会整体模式的内容,社会结构稳定的条件及规律,社会结构变动的条件及规律等;关于社会的分体——社会各部分和各方面或各种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的构成状况,相互之间的关系及规律,与社会整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及规律等。这种既是客观存在、普遍存在的现象客体,又是特殊内容的现象客体,并且有层次结构的对象客体,就是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客体。

第二,表明了社会学研究其对象客体的方法。社会学对其对象客体进行研究的基本方法:1.运动地观察、分析。把任何社会现象都看作是一个过程,分析其连续性,分析其静止和运动状态。把社会看成一个不断变化的客体来研究。2.多种角度和多种层次的分析。包括社会个体的角度,社会整体的角度,社会组成的角度,社会构成的角度,社会静止的角度,社会运动的角度,社会整体层,社会分体层,等等。把社会看成一个多点、多面、多棱的开放型客体来研究。3.综合分析。对任何现象的研究都考虑有关的因素和条件,联系有关的事物和现象,并对其有关因素、条件、现象及各种角度、各种层次的认识作综合分析。把社会作为整体性的客体来研究。社会学这种特殊的研究方法,保证了对其对象客体研究的科学性,同时也突出了这种研究的特点,表现了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相同部分作不同研究的区别。

第三,体现了社会学研究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首先是物质活动和物质关系,这是社会的物质内容,是社会存在的客观现象。社会学以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为研究对象客体的内容,这就肯定了社会的物质第一性,肯定了社会学研究的社会物质观。承认并把研究对象客体——社会整体看作是一个变动体,即一个自我存在、自我发展的矛盾体、运动体,承认这个矛盾体、运动体诸因素之间的相互联系而且注重这种相互联系所产生的影响和因果关系,并用多角度、多层次、整体性、综合性的研究方法去研究这个矛盾体、运动体,这就肯定了社会学研究中的辩证法。这些都体现了科学的社会学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即唯物主义的社会历史观和社会历史的辩证法。

三、社会学的理论模式

社会学的理论,是在其学科世界观、方法论的指导下,运用学科研究方法对学科对象客体进行研究的结论和系统表述,它是社会学学科的主体。就学科理论与学科对象的关系而论,我们认为建立社会学理论必须注意以下两点:一是社会学理论的世界观、方法论必须与确定社会学研究对象的世界观、方法论相一致;社会学理论的客观基础——研究方法必须与确定社会学研究对象所表述的研究方法相吻合。二是社会学的理论必须全面、完整、系统地表述其研究对象客体,具有理论的整体性,这一点我们认为是最重要的并应强调的。

首先,社会学理论作为人们对社会的一种系统认识和表述,必须是由感性认识发展而来的理性的认识,是对研究对象客体概括、归纳、抽象、并可以演绎的结论。其次,社会学理论必须包括从不同角度、不同层次研究社会的结论,包括社会整体和社会个体的有关内容,社

具有自身的逻辑结构，这便形成社会学理论的逻辑整体性。社会学对象客体及研究方法的特殊性，及其理论体系的逻辑整体性特别重要，它是建立科学的社会学理论模式的重要保证。

基于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和上述要求，我们设想了社会学理论的总体模式。

社会学的理论分为两大部分：一部分是关于社会整体的总体模式、组成、构成、规律——称之本体理论（或称基本理论）；另一部分是关于社会的各种分体的模式、构成、规律——称之专门理论。（见社会学理论模式图）

所谓社会学本体理论，是由多角度、多层次研究社会整体而产生的一系列概念、范畴、原理、原则所形成的理论体系，主要是关于社会整体的总体理论（当然也含关于社会分体的内容）。社会生活共同体作为一个整体，它包括些什么内容呢？首先，社会生活共同体的组成是由社会个体——社会中的个人组成；其次，社会生活共同体的构成是由各种因素、条件、方面、部分构成；再其次，社会共同体的存在和发展是以“静止”和“运动”两种状态存在和发展。因此，关于社会整体的主体理论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社会共同体组成的过程和规律；社会共同体的各种构成和规律；社会共同体平衡、稳定、和谐和失调、运动、变化的状况及规律。在整个理论的构架和描述中，它们具有内在联系，并呈现为一种递进的关系。

所谓社会学专门理论，是运用本体理论的原理，专门研究社会的各部分、各方面及其与社会整体的关系而形成的理论体系，主要是关于社会分体的理论（也含关于社会整体的内容），它包括分支社会学（或称分科社会学、部门社会学）理论和具体理论。

本体理论和专门理论的内容、结构、特点、功能都不同，在整个社会学理论中的层次、地位也不同。本体理论是社会学的基本原理，是最高层次的理论，是社会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社会学学科存在的主体内容及其与其它学科相区别的主要标志。专门理论是社会学的部分原理，是运用社会学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在其基本原理的指导下产生的较低层次的理论，在认识和改造社会中更具有实践的意义。因此二者是相互区别的。但基本理论和专门理论又是相互联系的：专门理论以本体理论为指导，研究社会各方面的状况，解决社会生活的实际问题，如果离开本体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便失去了理论基础。本体理论指导专门理论对社会实际的研究，并通过专门理论对实际的研究不断丰富和完善本体理论的内容，如果离开专门理论，便丧失了社会学理论的实践意义。本体理论和专门理论同是社会学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二者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相互作用，才构成社会学理论的整体模式。但必须指出，本体理论是社会学理论模式体系中的主要部分，是社会学学科的基础和重要标志，因此较之专门理论具有更重要的理论地位。

四、社会学本体理论的内容、特点

社会学本体理论主要包括下列内容：首先阐明其研究对象总体——社会的含义、在自然界中的位置及其功能。然后从三个角度阐述三方面的理论。（参见社会学理论模式图）

第一方面，社会的个体——个人如何组成社会的组合体——人群生活共同体。阐述从社会个体到社会组合体的条件、途径、内容、过程，社会个体的意义，社会与个人的关系，揭示社会组成的过程和规律。主要包括：1.社会的物质内容之一的社会活动是什么，人的社会活动是怎样发生的，社会活动的特性，社会活动的行为状态，作为社会活动的方式和过程的社会互动的形态和意义，社会行为方式等。2.社会的物质内容之一的社会关系是什么，社会

关系是如何产生的, 社会关系的内容和意义, 各种社会形态、结构中社会关系的特点等。

3. 如何确定个人在社会中的位置——社会地位, 个人如何按社会的要求生活——扮演社会角色, 社会对个人行为的要求——理想角色, 个人对自身和他人行为的认识和理解——认知角色, 个人行为过程的实际表现——角色行为, 社会角色的类型, 人们角色行为过程中的障碍及解决等。4. 人为什么能达到相当程度的一致性而组成生活共同体, 什么是人的社会化, 社会化的必要性及意义, 人的社会化的可能性和必要性, 个人社会化的内容、途径和过程, 个人的个性发展及社会价值等。

第二方面, 复杂的社会整体是如何构成的。阐述社会生活共同体构成的各种因素, 社会构成状况及相互联系, 揭示社会整体的结构状况及其规律, 主要包括: 1. 人类社会在自然界中的位置, 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的中介, 社会作用于自然环境的主体、形式和成果等。总之, 关于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的联系, 这是关于社会的外部结构。2. 人们为何和如何组成生活群体, 社会群体的类型和发展趋势, 各种社会群体的特点和功能, 社会群体的管理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人群组合结构。3. 社会中为何存在着彼此相同和相异的活动集团, 社会分层——划分为社会活动集团的标准和方法, 阶级活动集团, 各种层次活动集团, 阶级结构乃至整个社会分层结构, 社会流动——人们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变动和转移的客观性、原因、类型、规律及意义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活动集团结构。4. 人类何时和为何形成地域生活共同体——社区, 地域生活共同体的一般结构和类型, 农村社区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 城市社区的特点及地位, 都市化的途径、意义及趋势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地域空间组合结构。5. 社会共同体为什么要有规范体系, 社会规范的功能, 不同类型(形式)社会规范的产生、特点及特殊作用, 人类认识社会规范的过程和意义, 个人生活与社会规范的关系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规范系统结构。6. 什么是人们生命活动的典型方式——社会生活(生存)方式, 社会生活方式的内容、结构和意义, 社会生活方式的形成过程、类型、变革和发展的一般趋势和规律, 个人对生活方式的适应与选择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生活(生存)方式结构。

第三方面, 社会整体自身以何种形式存在。阐述社会共同体自身存在的两种状态——“静态”和“动态”的客观性与相互关系, 揭示社会自我存在过程的规律。主要包括: 1. 什么是社会的平衡、稳定、和谐状况——社会秩序, 社会秩序的规律与意义; 达到社会相对平衡、稳定、和谐的手段和过程——社会控制, 社会控制的内容、性质、特征, 社会控制在社会管理上的意义, 实施社会控制的形式和工具, 个人与社会控制的关系等。总之, 关于社会的“常态”状况和规律, 以及达到这种状态的手段和过程。2. 社会生活中的种种不协调状况——社会问题, 社会问题的客观性, 社会问题的特征、内容、范围和类型, 产生社会问题的原因, 社会问题对社会生活的影响, 人们对社会问题的态度以及解决措施。社会工作对解决社会问题和协调社会发展的作用和意义。总之, 关于社会的“变态”状况和原因以及人们对这种“变态”的认识。这两个方面都是关于社会整体自身的“静态”, 即相对静止的存在形式。3. 社会自身运动——社会变迁的普遍性和客观性, 社会变迁的内容、范围、时间、速度、形式、特点、后果、趋势和规律, 社会变迁对社会生活的影响, 现代的社会变迁等。总之, 关于社会整体自身的“动态状况”, 即社会不断运动的存在形式。

社会学本体理论的这三个部分, 是从三个方面分析研究社会整体的结论, 它们之间存在着有机的相互联系。社会组成是社会个体在社会结构各方面的组成, 包括着社会整体和社会个体的“静止”和“运动”两种存在状态。在社会构成的诸方面, 都包括着社会个体与社会

整体的关系,都表现着社会存在和变迁。社会存在的两种形态,是从社会个体到社会整体的变动,是一定社会结构的稳定和变动。因此,这三部分的理论有着内在的逻辑联系,互相交叉,互相依赖,由此形成社会学的本体理论——学科对社会的基本认识。

社会学的本体理论具有这样的特点:

第一,它所论述的社会组成及规律、社会构成及规律、社会存在状态及规律,是人类社会共同体的一般模式和规律。任何社会共同体都由社会中的个人组成;任何社会共同体都由各种因素、各种形式、各个部分、各个方面构成;任何社会共同体都表现为“静止”和“运动”两种状态,有其稳定和变化的规律。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不同的社会制度、不同的民族中,社会组成、社会构成和社会存在状态虽然都有特殊的内容、形式,但那只是社会一般模式和规律的特殊表现,是以社会的一般模式和规律为基础的。人类社会生活共同体一般模式和规律的客观性、必然性,是社会学本体理论的客观基础。

第二,它对社会的主体——人的认识和表述最全面,包括:人的社会属性的两种形态——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人的经济、政治、文化、教育、社交、家庭及衣、食、住、行、用等各方面的社会活动;人的物质关系和精神关系,血缘的、地缘的、自然的、业缘的关系,阶级与非阶级的关系,先赋的和派生的关系,初级关系和次级关系等各种社会关系;人的一切行为——个人的和群体的,规范的和不规范的,正常的和非正常的;人体内外两部分的活动——举止行为和和心理反映;人的现实的社会活动、社会关系和发展中的社会活动、社会关系;人生存的各种群体,人的活动地域空间,人的个体形态和社会整体形态;等等。对这些内容、形式和结构特征的概括、描述和论证,是社会学本体理论的基本内容,是与其他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学科理论相区别的基本特征。

第三,它具有科学“实证”的性质,其概念、范畴、原理、规律是用科学方法(包括观察、实验、统计、模拟等实证的方法和逻辑的、比较的、历史的等思维的方法)对社会客体的归纳和抽象,具有科学实证的可靠性。可以用这些理论去观察、分析、研究复杂的社会现象,并可在现实的社会中对这些理论加以检验。我们认为,社会学本体理论的这种特殊科学“实证”性质,是其理论的根本意义所在。

第四,它是多角度的,又是具有内在逻辑性的。其研究的出发点具有多重性,分析方法具有多面性,因而其理论具有多系列、多层次的特点。而多系列、多层次的理论又有着内在的逻辑性,各部分之间、各方面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交叉,相互论证,相互依赖,形成一个严密的体系。这种相互联系的多角度、多层次的、综合研究社会整体的特殊性,是社会学本体理论的重要特征,也是与其它学科理论“融合”的重要基础。

具有上述特征的社会学本体理论,是社会学与历史唯物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及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根本区别。关于这些区别具有许多复杂的问题,这里就不作专门讨论了。

五、社会学专门理论的内容和特点

社会学的专门理论一般分为两个方面:分支(分科、部门)社会学理论和具体理论。(参见社会学理论模式图)

从研究的具体内容上看,分支社会学大致有这样几类:1.自然界现象与社会现象的关系,如生态社会学,地理社会学,地震社会学等。2.受人类自然规律支配的现象与整个社会的关

系,如老年社会学,妇女社会学,生育社会学等。3.某种社会现象与整体社会的关系,如家庭社会学,都市社会学,政治社会学等。4.概括人们对自然、社会、思维现象的认识与社会的关系,如知识社会学,数理社会学,科学社会学等。对这些内容的研究,形成各个分支社会学理论。归纳论之,我们认为分支社会学理论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运用社会学本体理论和方法,研究上述某方面的内容所产生的专门理论。如家庭社会学,青年社会学等。另一类是将社会学的本体理论与其他某个学科(社会科学的学科或自然科学的学科)的基本理论结合起来研究上述某方面的内容,所产生的具有学科融合特点的专门理论。如法律社会学,教育社会学等。

分支社会学理论的特点在于,第一,是从社会整体的角度来研究社会分体的,它所阐述的关于社会某方面、某领域的现象和规律,具有整体的性质。这是分支社会学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重要区别。第二,是从社会现象的客观实际状况来研究社会分体的,所阐述的原理和规律具有极大的实用性,对解决社会的实际问题,搞好工作有直接的指导意义。分支社会学总是社会学研究中最活跃、最丰富的部分,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其理论的实用特征。这也是分支社会学与其它社会科学学科的又一重要区别。

任何一门社会科学学科的研究,都可与相应领域的分支社会学的理论相互借鉴,分支社会学理论对社会现象的具体分析和研究的具体方法,对于充实、丰富任何一门社会科学学科的内容,加强其理论对社会实践的指导具有重要作用。对具体社会现象的研究,都可以相应的分支社会学的理论作指导,这对于从总体上认识事物的本质,指导人们的社会实践,都有重要的帮助。

社会学的具体理论,特指运用社会学的观点和方法,分析研究社会的某个现象或问题,所得出的对同类事物具有指导意义的结论,包括调查报告、个案研究报告等。形成社会学的某一个具体理论,必须是:第一,被研究的现象是社会普遍现象中的一个具体现象,这个具体现象具有普遍的代表性。第二,研究过程以社会学的理论作指导。第三,研究过程主要运用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得出的结论可以用这些方法检验。第四,研究的结果要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第五,研究的结论符合社会学原理,并用社会学的理论表述,而不是对事物的简单结论。第六,研究的结论适用于被研究对象的所有同类事物,对这一类事物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因此,并非对任何问题研究的结论、任何调查报告都是社会学的具体理论。

社会学的具体理论是一种应用理论,对于认识社会的具体事物,掌握情况,制定计划,完成工作等,都有直接的指导意义。因此,社会学的具体理论是最容易被人们接受,并直接被人们运用的社会学理论。而且,社会学的具体理论还可以不断丰富、完善社会学的本体理论。

作者工作单位:华中工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张宛丽